

檔 號：STA0599
保存年限：3年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 函

地址：10554臺北市八德路3段25號7樓

承辦人：王思懿

電話：2578-6731#723

電子信箱：k43680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樂研字第10230053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2013 合唱團招生甄選簡章暨報名表」、「2013 室內樂團招生簡章暨報名表」
(30053200A00_attch1.doc、30053200A00_attch2.doc，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本團「臺北市立交響樂團附設合唱團團員甄選」、「臺北市立交響樂團附設室內樂團團員甄選」簡章暨報名表各乙份，敬請惠允協助將相關訊息公告於貴單位，並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團附設合唱團、附設室內樂團2013年度招考團員，詳細活動內容請逕上本團網站 (<http://www.tso.taipei.gov.tw>) 查詢。
- 二、檢附「2013 合唱團招生甄選簡章暨報名表」、「2013 室內樂團招生簡章暨報名表」如後附。
- 三、為鼓勵報名，附設室內樂團報名期程延長至2月26日截止，考試詳細流程延後至3月1日公告於本團網址。
- 四、旨案聯絡人為：
 - (一)附設合唱團團員甄選：研究推廣組蔡馥徽小姐，(02)2578-6731分機722。
 - (二)附設室內樂團團員甄選：研究推廣組王思懿小姐，(02)2578-6731分機723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空



中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嘉南藥理科技大學、臺南女子技術學院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元培科學技術學院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文藻外語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遠東技術學院、永達技術學院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經營管理專科學校、華夏技術學院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和春技術學院、亞東技術學院、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致理技術學院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佛光人文社會學院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開南管理學院、興國管理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南榮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崇右技術學院、臺北市立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體育學院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副本：

102/02/19
08:20:16

第二層決行

擬轉知本校學生社團
弦樂社參考，並公告周知，
文存。

約用助理員 陳芃韶

組長 劉洸甫

學務處 楊東成

教授兼學務處長 吳明列

代為決行

102.2.22

2/6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附設室內樂團團員甄選簡章

- 一、主旨：栽培優秀室內樂人才，舉辦定期演出俾邀請國內外知名演奏家合作，以增加樂團演奏經驗及培育職業演奏家為目的，落實音樂推廣教育。
- 二、參加資格：年滿 18 歲。
- 三、甄選項目：小提琴 4 名、中提琴 4 名、大提琴 4 名、低音大提琴 2 名。
- 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2 月 26 日（以郵戳為憑）
- 五、報名方式：
 - (1) 郵寄報名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研究推廣組。信封上請註明『報名室內樂團甄選』。(地址：10554 臺北市八德路三段 25 號七樓)
 - (2) 傳真報名：填寫報名表後傳真至(02)2577-8244。
- 六、連絡電話：(02) 2578-6731 轉 723
- 七、甄選日期：102 年 3 月 3 日（日）預定 09:00 報到，09:20 抽籤。考試流程於 102 年 3 月 1 日（五）於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官網公告。
- 八、甄選地點：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八樓練習廳
- 九、甄選內容：
 - (1) 樂團片段（樂譜公部於本團網站）
 - (2) 指定曲（不需演奏裝飾奏，自備伴奏，無伴奏亦可）
 - A. 小提琴：莫札特第三、四、五號協奏曲第一樂章（任選一首）
 - B. 中提琴：史塔密茲 D 大調協奏曲第一樂章
 - C. 大提琴：海頓第一、二號協奏曲第一樂章（任選一首）
 - D. 低音提琴：波特西尼第二號協奏曲第一樂章
- 十、放榜：錄取名單將於 102 年 3 月 6 日前公布於本團網站。錄取後以電話通知。
- 十一、錄用：依樂團行事曆，需參加週四 19:00 至 21:30 於臺北市立交響樂團練習廳排練，首次排練為 102 年 3 月 7 日（加練時間視演出需要調整）。各項排練視為專業訓練課程之一，無需繳費也無支領排練費。全團定期演出每次支給演出費新臺幣 1600 元整。

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附設室內樂團

團員甄選報名表

甄選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提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提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提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音提琴			
甄選曲目				
請張貼2吋證件照 或生活照乙張	中文姓名			
	英文姓名			
	身分證字號			
	出生年月日	西元	年	月 日
職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就業，任職單位：_____			
最高學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			
畢業(或現就讀)學校				
戶籍地址				
電子信箱	_____@_____			
連絡電話	(日): _____		(夜): _____	
	手機: _____			

本人參加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室內樂團團員甄選，特此證明上開報名表填寫資料屬實。如未填妥上述應備資訊或未檢附照片，視同放棄報名資格。並同意遵守本次甄選活動之各項安排。

此致 臺北市立交響樂團

填表人簽名：_____ (簽章)

日期：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

2013 附設合唱團 團員甄選簡章

- 一、主旨：為配合本團歌劇、音樂會及大型演出活動，招考新團員以充實演出陣容並藉以培養人才。
- 二、甄選項目：女高音、女低音、男高音、男低音各數名。
- 三、甄選地點：臺北市八德路三段 25 號八樓練習廳。
- 四、甄選時間：102 年 3 月 2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- 五、報名日期及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 3 月 2 日止（考試當天可受理現場報名），採通訊報名或親自報名。
 1. 採通訊報名：102 年 3 月 2 日前，將報名表傳真至 (02)2577-8244；或以掛號寄至臺北市八德路 3 段 25 號 7 樓「臺北市立交響樂團研究推廣組」收，信封上並請註明「報名附設合唱團甄選」字樣（採郵寄者建議於 2 月 25 日前將報名表寄出）。
 2. 親自報名者：102 年 3 月 2 日前，於上班時間（週一至週五 0900-1200、1330-1730）至本團 7 樓研究推廣組繳交報名表。
- 六、報考資格：
 1. 年滿十八歲。
 2. 具音樂素養、合唱經驗，熟諳五線譜，或音樂科系主副修聲樂。
- 七、甄試內容：
 - （一）自選曲：中外藝術歌曲、歌劇或神劇詠歎調(Aria)一首。
 - （二）視唱。
- 八、自備伴奏，如須本團提供伴奏，請於報名時附寄樂譜。
- 九、錄取者於甄試後電話通知，並自 102 年 3 月 6 日起試用三個月，合格後方為正式團員，試用期間之權利義務比照正式團員。平時每週三晚上 7 時至 9 時 50 分於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八樓練習廳練唱（本團得視演出需要適度調整）。
- 十、洽詢專線：02-2578-6731 分機 722 研究推廣組蔡小姐

臺北市立交響樂團

2013 附設合唱團 團員甄選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__102__年__月__日

姓名(中文)：	姓名(英文)：
出生年月日：民國 年 月 日	
最高學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	
目前職業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仍在學	
畢業學校/科系(所)：	
通訊地址：	
E-Mail： _____@_____	
連絡電話：白天 _____ 手機 _____ 晚上 _____	

合唱經驗：

聲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高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低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高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低音
自選曲：作曲者/曲名 _____
是否需本團提供伴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
備註：

1. 所屬聲部得於錄取後酌予調整。
2. 平時每週三晚間 7 時至 9 時 50 分於臺北市立交響樂團八樓排練廳練唱，本團得視演出需要適度調整。